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9月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8年9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协议转让公司所持有上海牛奶棚食品有限公司 66.27% 股权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聚焦上海梅林肉业零售终端，继挂牌转让上海梅林正广和便利连锁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债权后，现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光明乳业”）转让所持有的上海牛奶棚食品有限公司 66.27% 股权。

经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沪财瑞评报字【2018】第 2017 号），采取收益法评估结果，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牛奶棚食品有限公司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500.00 万元，产权交易标的价值为人民币 2,982.15 万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982.15 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联董事吴通红、朱继宏、朱邹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苏省苏食肉品有限公司提供短期借款五千万元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障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苏食肉品向上海梅林申请短期借款 5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一个月（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本次短期借款利率为 4.35%/

年。苏食肉品将按与上海梅林的合同约定准时还款并支付借款利息。

现同意上海梅林通过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委托贷款形式向苏食肉品提供短期借款 5000 万元。（详见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联董事吴通红、朱继宏、朱邹菊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5 日